

抚顺市水务局文件

抚水审字〔2026〕35号

关于抚顺市新抚区 2026 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 扶持项目（榆林街道万新村农村供水工程 一期）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新抚区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你中心报送的《关于提前下达新抚区中央财政水利发展大中型水库移民资金项目前期工作文件的请示》（新农服发〔2026〕4号）收悉。根据《辽宁省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辽水移〔2023〕188号）等相关文件。经专家组审查，基本同意榆林街道万新村农村供水工程一期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现批复如下：

一、基本同意 1 项工程建设内容，工程总投资 30.90 万元。
（见附件）

二、请你单位待项目计划下达后尽快施工，保障工程质量，抓紧工程进度。并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严把施工质量和资金使用，严格实行项目责任主体制、招投标制、

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切实落实工程建设资金，加强管理。根据现场进一步优化设计，争取早日完工，发挥效益。

附件：1. 抚顺市新抚区 2026 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项目（榆林街道万新村农村供水工程一期）初步设计报告专家审查意见

2. 抚顺市 2026 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资金项目（第一批）市本级项目清单

抚顺市水务局

2026 年 5 月 27 日